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楊博文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413

傳真：02-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1698ypw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4022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(含法規命令條文)影本1份(10414022850-1. PDF、10414022850-2. doc)

主旨：「藥害救濟申請辦法」第一條、第二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

民國104年4月8日以部授食字第1041401938號令修正發布

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(含法規命令條文)影本乙份，請查照

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臨床藥學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

副本：

2015-04-23
14:48:10
電子公文